

证券代码：838309

证券简称：京彩未来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 京彩未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孙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交易概况

#### （一）基本情况

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为优化公司经营管理，降低企业运营成本，现将持有孙公司佛山市京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京得”）48%的股权转让给佛山市德之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德之胜”），该孙公司注册资本为200万元，子公司广东京彩未来数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持有佛山京得99%股权且认缴198万元、佛山德之胜持有1%股权且认缴2万元，双方已完成实缴资本0万元，现以人民币0万元的价格转让48%股权给佛山德之胜。转让后，子公司持有佛山市京得科技有限公司51%的股权。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1、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

2、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三十以上。

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合并资产总额为182,830,107.14

元，期末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额为 38,816,256.22 元；截止 2025 年 5 月 31 日，子公司持有“佛山京得”99%股权，子公司认缴 198 万元，已完成实缴资本 0 万元。以人民币 0 万元的价格转让 48%股权给佛山德之胜。转让后，公司再持有佛山市京得科技有限公司 51%的股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总额、净资产额的比例较小，公司连续 12 个月内不存在连续对相关资产进行出售的情形，本次交易未达到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孙公司股权》的议案。本次股权转让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理》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佛山市德之胜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仙涌村市场南路二巷 3 号（住改商）

注册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仙涌村市场南路二巷 3 号（住改商）

注册资本：10 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软件开发；文艺创作；

咨询策划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工业设计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何健权

控股股东：何健权 51%

实际控制人：何健权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交易标的情况

####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佛山市京得科技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德和社区国泰南路3号保利商贸中心1栋第34层3407室之二（住所申报）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主要股东：广东京彩未来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99%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测绘服务；建设工程施工；文件、资料等其他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数字技术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气设备销售；通信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安防设备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金属制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市场营销策划；地理遥感信息服务；绘图、计算及测量仪器制造；卫星遥感应用系统集成；卫星导航服务；卫星通信服务；卫星技术综合应用系统集成；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数字内

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图文设计制作（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计量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软件外包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数字技术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文艺创作；咨询策划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工业设计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200 万

设立时间：2024 年 7 月 26 日

截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佛山市京得科技有限公司财务会计报表（未经审计）期末资产总额为 0 万元，净资产为 0 万元。

##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情况。

## 四、定价情况

###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截止 2025 年 5 月 31 日，佛山市京得科技有限公司财务会计报表（未经审计、未经评估）期末资产总额为 0 万元，净资产 0 万元。

### （二）定价依据

截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佛山市京得科技有限公司财务会计报表（未经审计、未经评估）期末资产总额为 0 万元，净资产 0 万元。以人民币 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佛山德之胜。

###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交易对方遵循公平、自愿原则，并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后确定本次交易价格，本次交易价格公允。

##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子公司持有“佛山京得”99%股权，子公司认缴198万元，已完成实缴资本0万元。现以人民币0万元的价格转让48%股权给佛山德之胜。转让后，公司持有佛山市京得科技有限公司51%的股权。

###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不存在风险。

###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优化公司经营管理，降低企业运营成本，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战略，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 七、备查文件

《京彩未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京彩未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20日